

股票代码：600123 股票简称：兰花科创 公告编号：临 2016-004
债券代码：122200 债券简称：12 晋兰花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调整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预计增加公司 2015 年净利润约 4500 万元。

一、概述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鉴于公司近年来加大固定资产的定期维修、维护保养，部分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明显延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照同行业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董事会同意公司经理办公会关于在原规定的折旧年限（房屋建筑物 20-30 年，机器设备 10-14 年）范围内对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的意见，此次调整已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调整的具体情况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固定资产定期维修、维护保养力度，部分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明显延长。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照同行业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自2015年1月1日起，公司在原规定的折旧年限（房屋建筑物20-30年，机器设备10-14年）范围内，对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了调整。

（二）本次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公司原规定的折旧年限（房屋建筑物 20-30 年，机器设备 10-14 年）范围内，对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预计影响公司 2015 年计提折旧额减少约 6000 万元，净利润增加约 4500 万元。最终影响数以公司定期报告所披露的金额为准。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在原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范围内（房屋建筑物 20-30 年，机器设备 10-14 年），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和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是根据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并对比同行业其他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情况后作出的，调整后能将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三)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6日